

股份简称：中交远洲

股份代码：430113

公告编号：2015-004



中交远洲

NEEQ:430113

中交远洲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发展理念



年度报告

2014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第二节 公司概况

第三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关键指标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第五节 重要事项

第六节 股本、股东情况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第八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第九节 财务报告

释 义

释义项目		释义指要
公司、本公司、中交远洲	指	中交远洲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中交远洲集团	指	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公司的母公司）
股东会	指	中交远洲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中交远洲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中交远洲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中交远洲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主办券商、南京证券	指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关联关系	指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报告期内、本年度内	指	2014年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公路信息化	指	运用信息技术对公路基础设施、运载装备和管理手段等进行改造，全面提升公路交通运输系统的供给能力、运行效率、安全性能和服务水平，推动公路实现产业升级与结构优化。
智能交通系统（ITS）	指	将先进的信息技术、数据通讯传输技术、电子传感技术及计算机软件处理技术等有效地集成运用于整个地面交通管理系统而建立的一种在大范围内、全方位发挥作用的高效、便捷、安全、环保、舒适、实时、准确的综合交通运输管理系统，是一种提高交通系统运行效率、减少交通事故、降低环境污染、信息化、智能化、社会化、人性化的新型交通运输系统。
公路工程项目管理系统	指	将公路建设项目管理的最新理念和方法与计算机技术、网络技术相结合，将地理分布在各地的项目信息及各种数据进行收集、汇总和存储，建立数据库管理系统，有效地对项目进行管理，并能以数字、图形等多种形式提供给管理者，以实现“三控两管一协调”的管理目标。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报告（中准审字[2015]1544号），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事 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 业务规模较小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由于项目研发期较长和项目市场拓展能力尚未得到有效发挥，2012 年、2013、2014 年公司分别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538.80 万元、598.67 万元与 560.84 万元；截至 2014 年末，公司总资产、净资产值分别为 864.02 万元与 521.41 万元。三年来公司因受宏观经济环境影响，主营收入有升有降，2014 年度未能实现超越 2013 年度收入，但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方向明确，盈利能力并未受到冲击。整体而言公司总体业务规模尚小，抗风险能力依然较弱。
2 公司收入的地域性与客户集中风险	公司主要业务集中在河北、云南两省，主要客户为各地市交通局（公路管理处），公司主营业务存在较大地域性限制，客户集中程度较高。
3 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截止到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净值为 400.16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46.31%，较 2013 年出现一定下降，状况向好发展。虽然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各省市交通管理部门，付款过程需要经过的审批程序较多，回款速度较慢。但公司在完善公司管理的同时，不断加强对应收账款的回款管理，使得公司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开始减少。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和市场份额的扩张，如公司后期应收账款回收措施不力或客户资信情况发生变化，发生坏账的风险将会相应增加。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中交远洲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China Roads Information Technology(Beijing) Co.,Ltd
证券简称	中交远洲
证券代码	430113
法定代表人	杨新洲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中关村软件园孵化器 1 号楼 3C 座 1323 室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中关村软件园孵化器 1 号楼 3C 座 1323 室
主办券商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南京市玄武区大钟亭 8 号
会计师事务所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玉华、高原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22 号国兴大厦 4 层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逄玉凤
电话	010-82826120
传真	010-84477988
电子邮箱	zjyzt@163.com
公司网址	www.eroadsoft.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中关村软件园孵化器 1 号楼 3C 座 1323 室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http://www.neeq.com.cn/a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2 年 4 月 18 日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信息技术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公路信息化建设领域的软件开发、系统集成及技术服务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500 万股
控股股东	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杨新洲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号码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110111009856101	否
税务登记证号码	110108792111824	否
组织机构代码	79211182-4	否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项 目	本 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元）	5,608,362.73	5,986,723.74	-6.32%
毛利率%	61.61%	41.54%	48.3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083.37	15,049.15	-66.2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5,083.37	15,049.15	-66.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0%	0.29%	-65.52%
基本每股收益（元/每股）	0.001	0.003	-66.66%

二、偿债能力

项 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元）	8,640,179.44	8,889,109.57	-2.80%
负债总计（元）	3,426,068.99	3,680,082.49	-6.9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214,110.45	5,209,027.08	0.1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4	1.04	0.00%
资产负债率%	39.65%	41.40%	-4.22%
流动比率	2.38	2.27	4.85%
利息保障倍数	-	-	-

（三）营运情况

项 目	本 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40,424.08	198,144.62	-372.74%
应收账款周转率	1.35	1.12	20.54%
存货周转率	4.01	10.32	-61.14%

（四）成长情况

项 目	本 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80%	6.81%	-141.12%
营业收入增长率%	-6.32%	11.11%	-156.89%
净利润增长率%	-66.22%	-46.89%	-41.22%

（五）股本情况

项 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股）	5,000,000.00	5,000,000.00	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股）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股）	-	-	-
带有转股条款的债券（股）	-	-	-
期权数量（股）	-	-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分析

（一）商业模式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公路信息化建设领域的软件开发、软件集成及技术服务。业务范围涵盖公路建设、运营及后期养护等各个阶段，在公路工程建设信息化领域，公司主要从事公路建设信息化应用软件开发及技术服务，主要软件产品为公路工程建设项目管理系统；在智能交通领域，公司以自主研发的软件产品为核心，通过公开市场采购一些通用硬件及少量定制硬件设备，将软件系统和硬件系统集成成为完整的智能交通系统，主要产品包括公路治超管理系统、高速公路视频发布系统、公路视频监控系统等；在公路养护信息化系统领域，公司自主开发了公路路政养护管理系统等产品，并为客户提供技术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年度内变化统计：

事 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否

（二）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60.84万元，同比下降6.32%；营业利润2.30万元，同比下降29.66%；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0.51万元，同比下降66.22%。截至2014年末，公司总资产为864.02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2.80%，净资产为521.41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0.10%。分析原因，主要是因为河北省内高速公路在建项目已接近饱和，公司主营业务存在较大的地域性限制。下一年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积极拓展省外市场，继续加大技术研发力度与产品更新速度，在原有产品与应用领域基础上，不断研发新技术产品，拓宽产品应用领域，同时进一步加深了解下游客户需求，加大产品推广力度，快速提升市场竞争地位，尽量减弱公路建设领域投资与产业政策变动对企业经营的影响程度。

1、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构成与现金流分析

单位：元

项 目	本 期			上年同期		
	金 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 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5,608,362.73	-6.32%	—	5,986,723.74	11.11%	—
营业成本	2,152,692.00	-38.49%	38.38%	3,499,771.02	16.22%	58.46%
管理费用	2,056,181.77	40.38%	36.66%	1,464,765.93	-37.31%	24.47%
销售费用	893,031.24	0.31%	15.92%	890,229.98	-7.10%	14.87%
财务费用	895.59	2.19%	0.02%	876.38	67.46%	0.01%
营业利润	23,040.61	-29.44%	0.41%	32,654.85	102.54%	0.55%
资产减值损失	425,165.46	518.88%	7.58%	68,699.04	-76.40%	1.15%
营业外收入	—	—	—	—	—	—
营业外支出	—	—	—	—	—	—
所得税费用	17,957.24	2.00%	0.32%	17,605.70	-79.49%	0.29%
净利润	5,083.37	-66.22%	0.09%	15,049.15	-46.89%	0.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0,434.08	-372.75%	—	198,144.62	-68.48%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	—	—

项目变动及重大差异产生的原因：

公司报告期内项目变动及产生重大差异的主要为资产减值损失，报告期资产减值损失计提金额为42.52万元，而上年同期计提金额为6.87万元，变动比例为518.88%，分析其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为，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增加和随着账龄增加计提坏账比例增加所致。

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净流出54.04万元，而上年同期为净流入19.81万元，以致产生重大差异，分析其原因主要为业务回款力度减弱，而经营性活动所支付的现金同时增加所致。

（2）收入构成分析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软件开发服务	4,668,962.73	83.25%	5,986,723.74	100%
机电设施安装	939,400.00	16.75%		
合 计	5,608,362.73		5,986,723.74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公司报告期收入增加了机电设施安装项目，主要是为满足项目建设方的系统集成要求，随着公路交通信息化技术及管理措施和管理水平的提高，公司需要主动适应市场需求，增加服务内容和措施。

（3）营运分析

主要销售客户的基本情况：

公司的主要服务客户为各省市的交通工程公司以及各省市的交通主管部门，公司主要围绕着交通领域的工程建设和运营管理提供信息化产品技术以及增值服务，公司客户均为非关联方，前五名客户明细如下：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本年发生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中咨泰克交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40,246.15	18.55%
承德市运输管理处	非关联方	365,188.68	6.51%
保定市交通运输局易县养路工区	非关联方	316,571.23	5.64%
廊坊市安次区交通运输局	非关联方	274,141.51	4.89%
河北省交通运输厅公路管理局	非关联方	248,113.21	4.42%

主要供应商的基本情况：

公司的供应商主要为信息化系统硬件提供商、成品电子系统服务商，以及虚拟空间服务商，公司不存在单一供应商依赖情况，且公司不同报告期内的前五名供应商会随着公司业务的实际需求有所变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东不在供应商之列。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明细如下：

供应商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本年发生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保定市星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4,424.00	18.71%
北京万宏达科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5,857.20	15.81%
保定市浩尚坤德电子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8,406.00	15.06%
华安瑞成（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925.64	8.21%
北京奇志飞扬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829.07	6.07%

重要合同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严格遵守内控管理制度，在合同订立、履行、变更、解除、终止等环节实施审查、监督与控制。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是跟中咨泰克交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承德市运输管理处，以及河北省交通运输厅公路管理局等主要客户续签合同，未签定其他重大合同。公司重要的技术合同和采购合同均得到了有效执行。

2、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末			上年期末			占总资产比重的增减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419,834.36	-56.28%	4.86%	960,268.44	26.00%	10.80%	-5.95%
应收账款	4,001,605.91	-6.46%	46.31%	4,277,996.61	-33.05%	48.13%	-1.91%
存货	1,724,132.08	63.76%	19.95%	1,052,830.07	874.58%	11.84%	8.28%
长期股权投资	--			--			
固定资产	177,858.90	-43.70%	2.06%	315,923.98	-30.37%	3.55%	-1.50%
在建工程	--			--			
短期借款	--			--			
长期借款	--			--			
总资产	8,640,179.44	-2.80%	--	8,889,109.57		--	--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公司报告期内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分别为货币资金和存货，变动比例分别为-56.28%和 63.76%。

1) 货币资金变动减少比例为 56.28%，其原因为经营性活动收到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减少，而经营性活动所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并且经营性活动收到的现金流量为 684.85 万元，小于经营性活动所支付的现金流量 738.89 万元；2) 公司报告期存货增加比例为 63.76%，其原因为公司在施项目跨年未完工占比多所致。

（三）外部环境的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集中于公路信息化系统领域，受公路建设的发展速度、固定资产投资的增长情况、交通信息化相关政策影响较大。2014 年受宏观经济影响，我国公路建设的发展速度和固定资产投资的增长速度继续放缓，交通信息化相关政策有所调整，造成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较去年同期明显下降。

（四）竞争优势分析

公司主要竞争优势分析：

1、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从创立之初就拥有核心技术研发团队，具有较高的自主研发能力，经过近年来的经验积累，掌握了现有产品的主要核心技术，并不断进行技术创新。同时，公司注重知识产权保护，对现有核心技术及产品进行了软件著作权保护。

2、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产品在公路信息化建设领域得到广泛应用，尤其在河北市场已拥有一批保持长期稳定合作关系的优质客户资源，为公司在公路信息化行业推广新产品、新应用铺平了道路，具有一定的客户资源优势及区域市场优势。

3、服务优势

公司始终坚持以优质的产品与良好的服务赢得客户的信任。公司依据近年来的行业服务经验，针对公路信息化建设的实际需求，以自主开发的软件系统为核心竞争力及业务切入点，通过承接公路建设与智能交通管理系统工程为客户提供相应的产品开发及技术服务。建立了完善的技术服务体系，涉及前期、项目实施及售后服务等。

（五）持续经营评价

公司目前规模尚不够大，主要客户仍集中在河北、云南两省，存在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尚不具备在全国市场上的客户资源优势。依公司报告期的经营情况，公司收支平衡，略有盈利。随着公司对公路运营管理领域的治理超限超载管理系统的开发及应用，以及从实际案例中得到交通治超管理部门的良好反馈信息来看，公司未来经营中有望在业绩上取得较大突破，持续经营不成问题。

二、未来展望（自愿披露）

（一）行业发展趋势

1、公路建设领域

随着中央政府的“一带一路”规划愿景、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的“三大战略”，以及不断优化投资结构，通过投资政策引导，率先启动交通基础设施重大项目，重点推进国家高速公路网建设，加大国省干线改造力度，加快“断头路”和“瓶颈”路段建设，加快干线铁路网、内河航道网和港口集疏运体系建设等的大经济政策背景下，公司有望在工程管理信息化系统领域取得较大业务订单。

2、智能交通领域

我国智能交通发展已经进入一个新的时期，注重运营和管理成为发展主方向，智能交通投资将持续增长。2014年，发改委等八部委联合印发《关于促进智慧城市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出到2020年，我国将建成一批特色鲜明的智慧城市，增强聚集和辐射带动作用，综合竞争优势明显提高，在保障和改善民生服务、创新社会管理、维护网络安全等方面取得显著成效。公司作为交通领域的信息化供应商和整体方案解决商，将顺应发展趋势，创新技术服务，捕捉良好的发展机遇。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一如既往地致力于研发国内领先水平的交通信息化产品，同时，公司将结合国家政策及行业发展趋势的具体落实情况，在做好人员储备、服务优化、产品创新等方面工作的同时，重点抓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 1、以人为本，重视技术骨干和高素质管理人才，注重和加大人才创新；
- 2、坚持创新驱动，以科技创新、商业模式创新带动企业升级发展；
- 3、不断研发适应公路运营、养护变化方面的新技术和新产品。

（三）经营计划或目标

公司将积极响应国家“全面深化交通运输改革”、“推进交通运输科学发展”的新思路，积极融入新一代信息技术发展浪潮，持续增强公司发展实力。

- 1、加大研发投入，提高研发效率，融合软、硬件产品和行业解决方案，进一步发挥各业务板块的研发协同效应；
- 2、加大公司成熟产品或技术的推广，以点带面向多省市的交通信息化领域进军，以取得较大市场份额和较多的订单，增大公司收入；
- 3、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开拓思路，不拘一格培养好、选拔好、使用好人才。建立并完善员工考核和薪酬分配制度；完善营销网络体系着力培养优秀市场人才；
- 4、强化风险管控精细内部管理。

（四）不确定性因素

- 1、全国而言部分省份交通基础建设速度已经放缓，对公路建设领域产品销售可能会带来影响；
- 2、国家提倡发展智能交通，但目前国内经济增速放缓，智能交通的建设发展速度有可能放缓。

三、风险因素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业务规模较小的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业务规模一直较小，2012年、2013、2014年公司分别实现主营业务收入538.80万元、598.67万元与560.84万元；截至2014年末，公司总资产、净资产值分别为864.02万元与521.41万元。依目前状况分析公司总体业务规模尚小，抗风险能力较弱。

2、公司收入的地域性与客户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仍集中在河北省，主要客户为各地市交通局（公路管理处）及高速公路建设管理公司等，公司主营业务存在较大的地域性限制，客户集中程度较高。

应对方式：公司将会注重市场结构优化，在稳固河北省市场的基础上，积极向其他省市拓展，逐步形成在全国市场的影响力与品牌知名度，目前公司已开始承接云南、山西、陕西等省份的公路信息化建设项目。随着国家西部大开发的战略实施，公司在稳固已有市场的基础上正积极谋求向西部省市拓展公路工程信息管理和智能交通管理市场，公司业务规模有望迅速壮大，客户集中度将有所下降，对地域的依赖性将有所减弱。

3、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各省市交通管理部门，付款过程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且审批程序较多，回款速度较慢。但随着公司在完善管理的同时，不断加强对应收账款的回款管理，使得公司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开始减少。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和市场份额的扩张，如公司后期应收账款回收措施不力或客户资信情况发生变化，发生坏账的风险将会相应增加。

四、对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	否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本报告期无须说明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 项	是或否	索 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或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事项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对外投资事项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企业合并事项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五（二）1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是否存在重大资产重组的事项	否	

二、重要事项详情

（一）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人	承诺事项	履行情况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相关违规事项
2、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无违反上述承诺事项
3、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杨新洲	《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杨新洲无违反上述承诺事项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股份性质		期 初		本期变动	期 末	
		数量/万股	比例%		数量/万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13.67	22.73%		113.67	22.73%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8.25	7.65%		38.25	7.65%
	3、核心员工	--	--	--	--	--
	4、无限售股份总数	151.92	30.38		151.92	30.38
有限售条件股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33.33	46.75%		233.33	46.75%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114.75	22.95%		114.75	22.95%
	3、核心员工					
	4、有限售股份总数	348.08	69.62%		348.08	69.62%
总股本		500	100%		500	100%
普通股股东人数		2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万股)	持股变动 (万股)	期末持股数 (万股)	期末持 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 售股份数量 (万股)	期末持有无限 售股份数量 (万股)
1	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347		347	69.40%	233.33	113.67
2	赵文义	153		153	30.60%	114.75	38.25
合 计		500		500	100%	348.08	151.92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前十名股东相互间关系及持股无变动。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项 目	期初股份数量	数量变动	期末股份数量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			
优先股总计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名称：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新洲

成立日期：1998年3月11日

组织机构代码：700711241

注册资本：10200万元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姓名：杨新洲，持有公司69.4%的股份

国籍：中国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否

实际控制人职业经历：杨新洲，男，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博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1992年至1998年负责河北省高速公路规划计划工作，负责公路网规划工作；1998年创立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并担任董事长。在任期间主要从事高速公路规划勘探设计的组织领导工作，从事集团公司战略布局及人才培养和建设，并专注于行业科技创新发展研究工作，专注于公路交通行业智能交通与交通信息化发展研究。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 名	职 务	性 别	年 龄	学 历	任 期	是否在公司 领取薪酬
杨新洲	董事长	男	52	博士研究生	2014.10-2017.10	否
赵文义	董事、总经理	男	41	本科	2014.10-2017. 10	是
李宝国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5	专科	2014.10-2017. 10	是
陈 琛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1	本科	2014.10-2017. 10	是
聂 鑫	董事	男	37	本科	2014.10-2017. 10	是
陈志勇	监事会主席	男	34	本科	2014.10-2017. 10	是
孟凡宇	监事	男	39	本科	2014.10-2017. 10	是
张 旭	监事	男	37	专科	2014.10-2017. 10	是
汤建强	财务经理	男	37	本科	2014.10-2017. 10	是
杨众伟	董事会秘书/无	男	41	专科	2011.10-2014.12	是
逆玉凤	无/董事会秘书	女	32	本科	2014.12-2017.10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公司所有股东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姓 名	职 务	年初持普通股 股数（万股）	数量变动 （股）	年末持普通股 股数（万股）	期末普通股 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 权数量（万股）
赵文义	董事、总经理	153		153	30.60	153
合 计		153		153	30.60	153

（三）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是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姓 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简要变动原因
杨众伟	董事会秘书	离任	无	换届选举
遆玉凤	网络维护及办事人员	新任	董事会秘书	换届选举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遆玉凤，女，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2年7月至2003年8月，河北涿州市松林店镇政府办公室人员；2003年9月至2004年5月，橡国国际北京销售分公司销售人员；2004年6月至2010年6月雅虎、淘宝运营专员、商务专员；2010至今任公司董秘、网络维护及办事人员。

二、员工情况

（一）在职员工（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8	6	博士		
生产人员	8	12	硕士		
销售人员	5	5	本科	27	27
技术人员	12	12	专科	5	7
财务人员	2	2	专科以下	3	3
员工总计	35	37	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人员变动、人才引进、培训、招聘、薪酬政策等情况：

- 1、人员变动、人才引进。报告期内，因机电设施项目安装测试，增加了4名生产人员。
- 2、培训计划。公司对于在职员工开展定期在职培训，培训方式包括公司内部培训和参加外部培训。通过培训，不断提升了员工素质和能力，为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提供坚实的基础和切实的保障。
- 3、薪酬政策
公司实施全员劳动合同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地方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与所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书》，向员工支付的薪酬包括薪金、津贴及奖金，公司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为员工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二）核心员工

项 目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期末股票期权数量
核心员工	5	5		

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及其变动情况：

公司核心员工基本情况：

1、赵文义,男,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赵文义先生于 1998 年毕业于清华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获学士学位；1998 年至 2001 年于北广集团负责电子电路设计；2001 年至 2005 年于用友软件公司负责软件设计、开发等工作事宜；2006 年至 2011 年 10 月于中交远洲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担任常务副总经理；股份公司成立至今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2、李宝国，男，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2004 年毕业于扬州大学“房屋建筑工程”专业；2004 年至 2006 年任职于北京中科智邦软件设计研究院，主要从事铁路工程软件开发的技术支持与桥涵工程项目设计；2006 年至 2011 年 10 月于中交远洲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担任产品经理；股份公司成立至今担任中交远洲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近三年来主要业务经历包括：2009 年负责廊沧高速公路(廊坊段)公路工程建设管理信息系统和宝汉高速公路宝鸡至陕甘界路基桥隧工程建设项目管理系统；2010 年负责张涿高速公路（张家口段）公路工程建设管理信息系统和国家高速公路网横 12 杭州至瑞丽公路大理—丽江联络线项目管理信息系统；2011 年负责秦皇岛建设项目管理系统。股份公司成立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3、张旭：男，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2001 年至 2004 年在北京广成子信息技术公司工作，从事医院的 His 系统配套的触摸屏开发；2004 年至 2006 年于放心 120 网站从事后台开发及相关工作；2006 年至今在公司研发部门工作。2008 年负责河北省公路局农村公路计划管理系统；2008 年负责廊沧高速公路沧州段、沿海高速公路沧州段项目管理系统；2009 年负责密涿支线（G102 三河过境）公路诸葛店至段甲岭段工程建设项目管理信息系统；2009 年负责河北省公路网交通调查数据信息统计管理系统；2010 年负责张涿高速公路（张家口段）公路工程建设管理信息系统；2010 年负责邢台市公路管理处网络信息管理系统。现任公司监事。

4、杨凯山，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男，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0 年毕业于清华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系，获学士学位；2001 年 11 月至 2010 年 4 月，在用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工作，负责项目设计、产品研发；2010 年 5 月至今，在公司负责研发工作。曾参与以下项目的开发与维护工作：国家高速公路网横 12 杭州至瑞丽公路大理-丽江联络线项目管理信息系统；公路建设项目管理系统开发维护；河北省农村公路计划管理系统升级改造项目等。

5、陈琛：男，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7 年 7 月毕业于武汉城市建设学院（现华中理工大学建筑学院）建筑工程专业，获学士学位。1997 年 7 月至 1999 年 10 月于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一公司深圳分公司任施工员；1999 年 10 月至 2001 年 3 月于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一公司特种分公司任技术人员；2001 年 3 月至 2007 年 5 月于北京豪力海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先后任职技术支持工程师、市场部专员、技术支持部经理。近三年来主要业务经历包括：2008 年 1 月至 2008 年 3 月负责廊沧高速公路沧州段、沿海高速公路沧州段项目管理系统实施；2009 年 2 月至 2009 年 5 月负责廊沧高速公路(廊坊段)公路工程建设管理信息系统实施；2009 年 12 月至 2010 年 1 月负责廊沧高速公路(廊坊段)公路工程建设管理信息系统实施；2010 年 1 月至 2010 年 3 月负责衡水市公路工程项目管理系统软件开发合同协议书实施；2010 年 3 月至 2010 年 8 月负责张涿高速公路（张家口段）公路工程建设管理信息系统实施；2011 年 9 月至今负责保定市公路管理局视频会议系统实施，股份公司成立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第八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 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业委员会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否

一、公司治理

（一）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自身特点和管理需要，不断优化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的法人治理结构，持续改进和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体系，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公司的规范运作、治理水平有了很大提升。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实际情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公司治理实际情况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经董事会评估认为，公司治理机制完善，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能够有效保障所有股东的合法及平等权利。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重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成员均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章程无变动。

（二）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4	审议 2013 年年度报告、2014 年半年报、换届选举等事宜。
监事会	4	
股东大会	2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公司报告期内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三）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本年度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监管要求，按时编制并披露年报，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确保股东或潜在投资者及时、准确、完整地了解公司经营、内控和财务状况等重要信息。并严格按照信息披露格式要求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公司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监事会决议和其他重要信息等临时公告，确保股东或潜在投资者及时掌握公司动态信息，以便作出正确的投资决策。

公司设置专门投资者联系电话、邮箱，董秘负责接待、解答投资咨询。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下未设专门委员会，公司未来将根据经营管理和业务发展情况考虑聘任独立董事，并设立董事会下属专业委员会。

二、内部控制

（一）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在公司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对本年度报告的监督事项均无异议。

（二）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相互独立。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形。公司具备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重大内部管理制度评价：

1、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2、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及业绩预告更正等情况。

公司尚未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追究制度。

第九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中准审字[2015]1544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22 号楼 4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5 年 4 月 20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玉华、高原

审计报告正文：

中交远洲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交远洲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中交远洲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的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中交远洲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交远洲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玉华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高原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日

二、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419,834.36	960,268.44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二)	4,001,605.91	4,277,996.61
预付款项	(三)	465,275.00	415,487.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四)	1,535,659.17	1,652,522.02
存货	(五)	1,724,132.08	1,052,830.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8,146,506.52	8,359,104.1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	177,858.90	315,923.98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	7,977.90	12,536.7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	307,836.12	201,544.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3,672.92	530,005.43
资产总计		8,640,179.44	8,889,109.5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九)	374,803.00	323,234.00
预收款项	(十)	85,400.00	81,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十一)	-	147,640.00
应交税费	(十二)	500,143.79	471,700.7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十三)	2,465,722.20	2,656,507.7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426,068.99	3,680,082.4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3,426,068.99	3,680,082.4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十四)	5,000,000.00	5,000,000.00
资本公积	(十五)	469,210.36	469,210.36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十六)	-255,099.91	-260,183.2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5,214,110.45	5,209,027.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640,179.44	8,889,109.57

法定代表人： 杨新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汤建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汤建强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5,608,362.73	5,986,723.74
其中：营业收入	(十七)	5,608,362.73	5,986,723.74
二、营业总成本		5,585,322.12	5,954,068.89
其中：营业成本	(十七)	2,152,692.00	3,499,771.02
营业税金及附加	(十八)	57,356.06	29,726.54
销售费用	(十九)	893,031.24	890,229.98
管理费用	(二十)	2,056,181.77	1,464,765.93
财务费用	(二十一)	895.59	876.38
资产减值损失	(二十二)	425,165.46	68,699.0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040.61	32,654.85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040.61	32,654.85
减：所得税费用	(二十三)	17,957.24	17,605.7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83.37	15,049.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十四)	0.001	0.003
（二）稀释每股收益	(二十四)	0.001	0.003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5,083.37	15,049.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法定代表人：杨新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汤建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汤建强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814,170.00	8637194.6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二十五)	1,034,256.23	2032366.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48,426.23	10669560.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83,650.91	7017866.8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14,579.10	1938240.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6,473.86	313688.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二十五)	2,624,156.44	1201620.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88,860.31	10,471,416.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0,434.08	198,144.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0,434.08	198,144.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0,268.44	762,123.8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9,834.36	960,268.44

法定代表人：杨新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汤建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汤建强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469,210.36			--	-260,183.28		5,209,027.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	469,210.36			--	-260,183.28		5,209,027.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83.37		5,083.37	
（一）净利润						5,083.37		5,083.3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5,083.37		5,083.3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	--		--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469,210.36				-255,099.91		5,214,110.45	

项 目	上年同期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469,210.36				-275,232.43		5,193,977.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	469,210.36			--	-275,232.43		5,193,977.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049.15		15,049.15	
（一）净利润						15,049.15		15,049.1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5,049.15		15,049.1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469,210.36			--	-260,183.28		5,209,027.08	

法定代表人： 杨新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汤建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汤建强

中交远洲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交远洲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新洲；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500.00 万元；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北京中关村软件园孵化器 1 号楼 C 座 1323 号。

公司经营范围：信息技术开发、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中介除外）、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加工、销售计算机软硬件；销售计算机设备，公司主要从事公路建设项目管理系统、智能交通及互联网络应用等与交通产业密切相关的信息管理系统的研发。

本公司前身为有限责任公司（非上市），2011 年 10 月 12 日在该公司基础上改组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历史沿革如下：

（1）中交远洲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8 月 16 日，由中交远洲交通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350.00 万元）和自然人赵文义（出资 150.00 万元）出资设立。

（2）根据 2011 年 10 月 12 日签署的股东会决议、发起人协议等文件，由自然人赵文义和中交远洲交通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发起，以各股东拥有并确认的 2011 年 9 月 30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 5,469,210.36 元出资，按 1.0938:1 的比例折算为公司的股本，变更后公司股本 5,000,000.00 元，资本公积 469,210.36 元。2011 年 10 月 28 日由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执行了验资，并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1)第 7011 号验资报告。

（3）2011 年 11 月 7 日，本公司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变更登记为中交远洲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110111009856101，公司类型为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营业期限为 20 年。于 2012 年 9 月 24 日取得由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4) 2011 年 12 月 12 日，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发布中科园函[2011]389 号函，同意本公司进入证券公司代办股份转让系统进行股份报价转让试点。

(5) 获得中证证券业协会的备案确认（中证协函[2012]174 号），本公司于 2012 年 4 月 18 日在代办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证券简称：中交远洲，证券代码 430113。

(6) 2013 年 4 月 12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股转系统函[2013]226 号同意本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转系统挂牌。

(7) 2013 年 4 月 22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481 号核准本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转系统公开转让，并将本公司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2013 年 4 月 29 日起，本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三)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会计计量属性

1. 计量属性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初始价值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原则。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记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工具等以公允价值计量；采购时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的存货、固定资产等，以购买价款的现值计量；发生减值损失的存货以可变现净值计量，其他减值资产按可收回金额（公允价值与现值孰高）计量；盘盈资产等按重置成本计量。

2. 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

本报告期财务报表各项目会计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

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

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八)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

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

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

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九）应收账款

1. 坏账的确认标准

凡因债务人破产，依据法律清偿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

2. 坏账损失核算方法

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

3. 坏账准备的计量

公司根据以往坏账损失发生额及其比例、债务单位的实际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情况等相关信息合理的估计。

4.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及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采用个别认定和账龄分析法相结合进行计提。对于单项金额重大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应收账款，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法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信用风险组合，以应收账款的各项信用风险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报告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对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的单项金额不重大应收账款，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的确认标准:

公司将前五名欠款人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②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余额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期末将经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合并到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中,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公司将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账款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法划分为若干信用风险组合,再按这些应收账款组合余额的一定比例计提坏账准备。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实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①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应收合并报表范围内单位的应收账款,确定为内部单位组合。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以及单项金额重大但经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非内部单位应收账款,按照账龄确定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②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公司按账龄组合确定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为:账龄在 1 年内的,按应收账款余额的 3% 计提;账龄在 1-2 年的,按应收账款余额的 10% 计提;账龄在 2-3 年的,按应收账款余额的 30% 计提;账龄在 3-4 年的,按应收账款余额的 50% 计提;账龄在 4-5 年的,按应收账款余额的 80% 计提;账龄在 5 年以上的,按应收账款余额的 100% 计提。

对于内部单位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账款,经确认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大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余额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库存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

2. 存货计量

(1) 初始成本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应计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处理。投资者投入存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存货（不包括低值易耗品）发出时采用个别认定法确定存货发出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一)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的类别

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等。

3.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增值税、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企业合并和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确定的方法计价。

4.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1) 折旧方法及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的确定：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

值率确定折旧率，但对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即固定资产原值减去累计折旧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5 年	5	19
办公家具	5 年	5	19
电子设备	5 年	5	19

（2）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复核：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果发现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的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5.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处理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主要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良支出及装修支出等内容，其会计处理方法为：

（1）固定资产日常修理和大修费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费用；

（2）固定资产更新改良支出，当其包含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价值；同时将被替换资产的账面价值扣除。

（3）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当其包含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在房屋建筑物类别中单独核算，并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直线法单独计提折旧。

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予以资本化，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合理

进行摊销。

6.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

(1)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①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②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的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在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2)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赁资产的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二)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的计价方法

在建工程按各项工程实际发生的成本入账；自营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与在建工程相关的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按照借款费用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

3.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

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三)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3.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4.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5.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

（1）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四）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具体包括：土地使用权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无形资产：

- （1）符合无形资产的定义。
- （2）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3）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①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②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按相关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有关规定确定。

③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⑤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按直线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如果预计使用年限超过了相关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或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则摊销期限为受益年限和有效年限两者之中较短者。土地使用权按照土地使用证规定的可使用年限进行摊销。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发现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一致的，重新估计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对于使用寿命不受法律、规章或合同的限制且无法预见为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4. 研究开发费用

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划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阶段是探索性的，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

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开发阶段应当是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在很大程度上具备了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a. 完成该项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无形资产产生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项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1、确认条件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发生，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

2.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当其包含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长期待摊费用，并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剩余租赁期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

部转入当期损益。

3. 摊销年限

根据受益期确定。

（十六）资产减值

1.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资产的减值

期末，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迹象表明上述资产发生减值的，先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损失，记入当期损益。

当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发生减值的，公司一般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 商誉的减值

期末，公司必须对商誉进行资产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账面价值包括商誉的分摊额的，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3.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应当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

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应当按照该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资产的市场价格通常应当根据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

在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情况下，应当以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该净额可以参考同行业类似资产的最近交易价格或者结果进行估计。

按照上述规定仍然无法可靠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以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确定。

4. 资产组的认定

在认定资产组时，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考虑公司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但认定的资产组不得大于公司所确定的报告分部。

(十七)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

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十八)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十九) 收入

收入是指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的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提供劳务的收入确认方法：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劳务收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情况下，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 ①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③固定造价合同还必须同时满足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及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根据合同的性质及工程项目的实际情况，应按下列方法确定完工百分比：

- ①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
- ②已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

(二十)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只有在能够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才确认政府补助：

- (1) 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2) 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计量

本公司收到的货币性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收到的非货币性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如果存在相关递延收益，则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时，直接将返还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以公司应纳税所得额为基础计算的各种境内和境外税额。在取得资产、承担负债时，公司按照国家税法规定确定相关资产、负债的计税基础。如果资产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或者负债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则将此差异作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资产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或者负债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则将此差异作为可抵

扣暂时性差异。

1. 递延所得税负债

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1）商誉的初始确认；

（2）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除非公司能够控制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以及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公司将确认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不确认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公司将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若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本公司将确认与此差异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

用税率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如果适用税率发生变化,公司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将进行重新计量。除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公司将税率变化产生的影响数计入变化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将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应当转回。

公司将除企业合并及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外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计入利润表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

(二十二)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租赁是指在约定的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租金的协议,包括经营性租赁与融资性租赁两种方式。

1. 融资租赁、经营租赁认定标准

(1)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

-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让,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一般指 75%或 75%以上)。
- 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一般指 90%或 90%以上,下同)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或承租人)才能使用。

(2) 经营租赁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2. 租赁的主要会计处理

（1）融资租赁的主要会计处理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等初始直接费用（下同），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融资租出资产：在租赁期开始日，出租人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经营租赁的主要会计处理

作为承租人支付的租金，公司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公司从事经营租赁业务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协议涉及的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二十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初，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号、7号、8号、10号、11号、14号及16号发

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 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要求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同时，财政部以财会[2014]23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 年修订）》（以下简称“金融工具列报准则”），要求在 2014 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的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本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1 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 7 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 2014 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当期和列报前期财务报表无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二十四）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有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三、税项

（一）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00%、6.00%
营业税	应税营业收入	3.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5.00%、7.00%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税收优惠。

四、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人民币			31,026.48			62,279.29
小计			31,026.48			62,279.29
银行存款						
人民币			388,807.88			897,989.15
小计			388,807.88			897,989.15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小计						
合计			419,834.36			960,268.44

注：公司期末无抵押或冻结等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二)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68,826.33	100.00	1,067,220.42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5,068,826.33	100.00	1,067,220.42	100.00

(续)

种 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79,002.83	100.00	701,006.22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4,979,002.83	100.00	701,006.22	100.0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年以内	1,628,017.50	32.12	48,840.53	2,855,773.75	57.36	85,673.21
1 至 2 年	1,635,873.75	32.27	163,587.37	426,242.58	8.56	42,624.26
2 至 3 年	389,942.58	7.70	116,982.77	1,396,647.50	28.05	418,994.25
3 至 4 年	1,313,947.50	25.92	656,973.75	293,189.00	5.89	146,594.50
4 至 5 年	101,045.00	1.99	80,836.00	150.00	0.00	120.00
5 年以上				7,000.00	0.14	7,000.00
合 计	5,068,826.33	100.00	1,067,220.42	4,979,002.83	100.00	701,006.22

2. 期末不存在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 公司不存在本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情况。

4. 公司不存在本期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应收账款的情形。

5. 公司本报告期不存在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7.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	年限	占总额的比例 (%)
云南昭会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	非关联方	1,036,000.00	一年以内	20.44
河北省高速公路张承张家口管理处	非关联方	900,000.00	1-2 年	17.76
保定市张石高速公路筹建处	非关联方	787,916.00	2-3 年、3-4 年	15.54
北京紫光捷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0,000.00	1-2 年、2-3 年	4.73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	年限	占总额的比例(%)
河北省高速公路张涿保定段筹建处	非关联方	190,000.00	3-4 年	3.75
合 计		3,153,916.00		62.22

8. 期末公司不存在应收关联方款项。

9. 公司本报告期不存在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情况。

10. 公司本报告期不存在以应收账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情况。

(三)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年以内	189,988.00	40.83	344,430.00	82.90
1 至 2 年	204,230.00	43.90	71,057.00	17.10
2 至 3 年	71,057.00	15.27		
3 年以上				
合 计	465,275.00	100.00	415,487.00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未结算原因
白利勇	非关联方	170,000.00	1-2 年、2-3 年	未到结算期
天津华北衡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100.00	1 年以内、1-2 年	未到结算期
张松基	非关联方	54,000.00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任丘市亿城照明器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600.00	1-2 年	未到结算期
天津市新点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700.00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合 计		369,400.00		

白利勇为公司零散工程项目承包商，挂账原因为工程未完工或未到结算期。

3. 期末预付款项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四)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99,783.23	100.00	164,124.06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699,783.23	100.00	164,124.06	100.00

(续)

种 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57,694.82	100.00	105,172.80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757,694.82	100.00	105,172.80	100.0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年以内	340,945.41	20.05	10,228.36	1,619,837.13	92.16	48,595.11
1 至 2 年	1,305,380.13	76.80	130,538.01	48,000.00	2.73	4,800.00
2 至 3 年	43,000.00	2.53	12,900.00	54,400.00	3.09	16,320.00
5 年以上	10,457.69	0.62	10,457.69	35,457.69	2.02	35,457.69
合 计	1,699,783.23	100.00	164,124.06	1,757,694.82	100.00	105,172.80

2. 期末不存在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 公司不存在本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 公司不存在本期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应收账款的情形。

5. 公司本报告期不存在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年末其他应收款中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余额为 285,300.00 元。

7.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中咨泰克交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0	1-2 年	47.06	保证金
赵文义	关联方	285,300.00	1 年以内	16.78	往来款
王宏彬	非关联方	281,125.00	1-2 年	16.54	保证金
陈琛	非关联方	100,000.00	1-2 年	5.88	往来款
聂鑫	非关联方	43,457.69	2 年以上	2.56	往来款
合 计		1,509,882.69		88.83	

8. 期末关联方其他应收款占其他应收款总金额的 16.78%。

9. 公司本报告期不存在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情况

10. 公司本报告期不存在以其他应收账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情况。

(五)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库存商品						
施工成本	1,724,132.08		1,724,132.08	1,052,830.07		1,052,830.07
合 计	1,724,132.08		1,724,132.08	1,052,830.07		1,052,830.07

期末余额中没有用于担保的存货，没有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存货。

(六) 固定资产原价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974,998.01			974,998.01
其中：房屋建筑物				
办公家具	31,200.00			31,200.00
运输设备	577,820.00			577,820.00
电子设备	365,978.01			365,978.01
二、累计折旧合计	659,074.03	138,065.08		797,139.11
其中：房屋建筑物				
办公家具	29,640.00			29,640.00
运输设备	329,357.40	109,785.80		439,143.20
电子设备	300,076.63	28,279.28		328,355.91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15,923.98			177,858.90
其中：房屋建筑物				
办公家具	1,560.00			1,560.00
运输设备	248,462.60			138,676.80
电子设备	65,901.38			37,622.10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办公家具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15,923.98			177,858.90
其中：房屋建筑物				
办公家具	1,560.00			1,560.00
运输设备	248,462.60			138,676.80
电子设备	65,901.38			37,622.10

注：①本期计提折旧额为 138,065.08 元。

2. 公司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公司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公司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公司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情况

(七) 无形资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22,794.00			22,794.00
其中：软件	22,794.00			22,794.00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10,257.30	4,558.80		14,816.10
其中：软件	10,257.30	4,558.80		14,816.10
三、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软件				
四、账面价值合计	12,536.70			7,977.90
其中：软件	12,536.70			7,977.90

(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		年初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07,836.12	1,231,344.49	201,544.75	806,179.02
开办费				
可抵扣亏损				
合计	307,836.12	1,231,344.49	201,544.75	806,179.02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合计				

(九) 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264,803.00	313,234.00
1 至 2 年	100,000.00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2 至 3 年		10,000.00
3 年以上	10,000.00	
合 计	374,803.00	323,234.00

1. 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 期末余额中无欠关联方款项。

3. 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	年限	占应付账款 总额的比例 (%)
北京智捷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2 年	26.68
北京松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735.00	1 年以内	17.27
天津华北衡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600.00	1 年以内	17.24
徐强	非关联方	53,000.00	1 年以内	14.14
成都乐石电子系统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768.00	1 年以内	10.88
合 计		323,103.00		86.21

（十）预收款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5,400.00	81,000.00
1 至 2 年	80,000.00	
合 计	85,400.00	81,000.00

1. 期末余额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 期末余额中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十一）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47,640.00	2,133,012.03	2,280,652.0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8,801.28	38,801.28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147,640.00	2,171,813.31	2,319,453.31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7,640.00	1,825,168.00	1,972,808.00	
二、职工福利费		1,476.40	1,476.40	
三、社会保险费		142,459.63	142,459.6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2,459.63	142,459.63	
工伤保险费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163,908.00	163,908.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辞退福利				
七、其他				
合 计	147,640.00	2,133,012.03	2,280,652.0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37,949.92	37,949.92	
二、失业保险费		851.36	851.36	
三、企业年金缴费				
合 计		38,801.28	38,801.28	

(十二) 应交税费

税 种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148,280.28	174,175.1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379.62	7,820.81
教育费附加	4,448.41	4,044.05
地方教育附加	2,965.60	1,997.15

税 种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326,433.17	280,901.06
个人所得税	7,636.71	2,762.50
合 计	500,143.79	471,700.71

(十三)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648,635.00	1,417,493.42
1 至 2 年	688,372.84	702,881.41
2 至 3 年	697,581.41	486,797.33
3 年以上	431,132.95	49,335.62
合 计	2,465,722.20	2,656,507.78

1. 期末余额中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股东名称	期末余额	占股权比例	欠款原因
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0	70%	往来款
合计	900,000.00	70%	

2. 期末余额中其他应付关联方款项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欠款原因
中交远洲国际交通技术交流（北京）中心	122,766.90	往来款
合计	122,766.90	

(十四) 股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额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3,470,000.00	69.40		3,470,000.00	69.40
赵文义	1,530,000.00	30.60		1,530,000.00	30.60
合计	5,000,000.00	100.00		5,000,000.00	100.00

(1) 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8 月 16 日，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经北京中博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2006）中博华验字第 060230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 根据 2011 年 10 月 12 日签署的股东会决议、发起人协议等文件，由自然人赵文义和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发起，以各股东拥有并确认的 2011 年 9 月 30 日经审

计的账面净资产 5,469,210.36 元出资,按 1.0938:1 的比例折算为公司的股本,变更后公司股本 5,000,000.00 元,资本公积 469,210.36 元。2011 年 10 月 28 日由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执行了验资,并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1)第 7011 号验资报告。

上述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1)第 7011 号验资报告中披露:根据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沃克森评报字[2011]第 0255 号的评估报告,在基准日 2011 年 9 月 30 日评估的净资产值为人民币 6,013,282.96 元;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1)年第 7150 号的审计报告在基准日 2011 年 9 月 30 日审计的净资产值为人民币 5,469,210.36 元。折股原则为:以不高于评估净资产值,也不高于审计净资产值进行折股,共折合 5,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股本为 5,000,000.00 元,剩余净资产 469,210.36 元转入资本公积。

本公司 2014 年度未发生公开转让事项。

(十五) 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69,210.36			469,210.36
(1) 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469,210.36			469,210.36
小计	469,210.36			469,210.36
2. 其他资本公积				
(1)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				
(2) 其他资本公积				
小计				
合 计	469,210.36			469,210.36

(十六)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60,183.28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60,183.28	--
加:本期净利润	5,083.37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55,099.91	

(十七)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4,668,962.73	5,986,723.74
其他业务收入	939,400.00	
合 计	5,608,362.73	5,986,723.74
主营业务成本	1,636,022.00	3,499,771.02
其他业务成本	516,670.00	
合 计	2,152,692.00	3,499,771.02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软件开发服务	4,668,962.73	1,636,022.00	5,986,723.74	3,499,771.02
机电设施安装	939,400.00	516,670.00		
合 计	5,608,362.73	2,152,692.00	5,986,723.74	3,499,771.02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咨泰克交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040,246.15	18.55
承德市运输管理处	365,188.68	6.51
保定市交通运输局易县养路工区	316,571.23	5.64
廊坊市安次区交通运输局	274,141.51	4.89
河北省交通运输厅公路管理局	248,113.21	4.42
合 计	2,244,260.78	40.01

4. 建造合同当期确认收入金额最大的前 10 项:

合同项目	总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累计已确认毛利	已办理结算的 价款金额
			(亏损以“-”号 表示)	
保定市 G108 国道	939,400.00	516,670.00	422,730.00	939,400.00
廊坊市安次区超限超载 监测站称重及监控系统 采购安装合同	290,590.00	189,985.20	84,156.31	290,590.00
保定市交通运输局易县 养路工区治超管理系统 维护合同	259,608.00	166,540.98	78,372.23	259,608.00
承德市货运源头治理超 限超载信息系统工程初 步设计委托合同	240,000.00	168,106.20	58,308.89	240,000.00
廊坊市香河平香线治超 检测站称重及监控系统	238,850.00	162,237.34	63,092.85	210,000.00
廊坊治超监测站	183,460.00	128,081.38	44,994.09	90,000.00
政府采购合同	197,000.00	118,430.19	48,833.96	177,300.00
保定市交通运输局高阳 县养路工区治超管理系 统维护合同	162,564.00	106,979.62	46,382.64	162,564.00
衡水市公路路政信息管 理系统合同协议书	170,000.00	115,000.00	26,509.43	150,000.00
江西路桥工程集团公司 张涿高速 L11 合同	150,000.00	99,056.60	42,452.83	150,000.00
合计	2,831,472.00	1,771,087.51	915,833.24	2,669,462.00

(十八)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28,182.00		应税服务收入 3%
城建税	15,378.41	14,863.27	营业税及增值税 5% /7%
教育费附加	7,858.06	8,917.96	营业税及增值税 3%
地方教育附加	5,937.59	5,945.31	营业税及增值税 2%
合 计	57,356.06	29,726.54	

(十九)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390,510.00	325,170.06
福利费	820.40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160,494.00	113,019.00
差旅费	111,067.92	159,619.60
通讯费	4,548.00	4,454.00
业务费	31,537.38	19,156.80
社保医保	36,325.64	30,644.90
住房公积金	26,280.00	23,760.00
折旧	28,863.06	23,962.60
租赁费	80,869.80	49,599.60
其他	21,715.04	140,843.42
合计	893,031.24	890,229.98

(二十)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71,737.16	60,528.60
工资	537,173.00	576,250.00
福利费	656.00	23,170.50
差旅费	185,174.50	12,329.00
通讯费	26,830.00	18,699.00
业务费	45,292.80	49,186.00
社保医保	39,471.16	43,322.24
折旧	41,927.95	51,477.30
摊销	4,558.80	4,558.80
研发费	403,062.55	437,037.57
其他	9,965.00	2,480.00
汽车费	21,845.82	42,561.31
税费	15,657.80	12,579.00
住房公积金	37,836.00	40,368.00
审计评估顾问费	572,993.35	53,018.87
租赁费	41,999.88	37,199.74
合计	2,056,181.77	1,464,765.93

(二十一)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730.22	1,011.77
汇兑损益		
手续费	1,625.81	1,888.15
合 计	895.59	876.38

(二十二)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425,165.46	68,699.04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合 计	425,165.46	68,699.04

(二十三)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24,248.61	34,780.46
递延所得税调整	-106,291.37	-17,174.76
合 计	17,957.24	17,605.70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3,040.61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760.1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197.09
所得税费用	17,957.25

(二十四)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修订)、《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计算如下：

(1) 计算结果

报告期利润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01	0.003	0.001	0.0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01	0.003	0.001	0.003

(2)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基本每股收益 = $P0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稀释每股收益 =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0	5,083.37	15,049.15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0	5,083.37	15,049.15
期初股份总数	S0	5,000,000.00	5,000,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1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i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j		
报告期缩股数	Sk		
报告期月份数	M0	12.00	12.00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积月数	Mi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积月数	Mj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0+S1+Si \times Mi \div M0-Sj \times Mj \div M0-Sk$	S	5,000,000.00	5,000,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调整的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基本每股收益= $P0 \div S$	0.001	0.003
	稀释每股收益	0.001	0.0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基本每股收益= $P0 \div S$	0.001	0.003
	稀释每股收益	0.001	0.003

注：公司不存在稀释性潜在股影响。

（二十五）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金 额
往来款及保证金	1,033,526.01
利息收入	730.22
合 计	1,034,256.2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金额
往来款及保证金	1,166,400.00
审计评估顾问费	572,993.35
差旅费	322,702.52
办公费	232,231.16
租赁费	164,869.56
业务费	76,830.18
通讯费	31,378.00

项目	金额
汽车费	21,845.82
其他	31,680.04
手续费	1,575.81
账户管理费	50.00
合计	2,622,556.44

(二十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083.37	15,049.15
加: 资产减值准备	425,165.46	68,699.0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8,065.08	137,794.23
无形资产摊销	4,558.80	4,558.8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6,291.37	-17,174.7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1,302.01	-816,555.6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1,699.91	382,332.4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4,013.50	423,441.3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0,434.08	198,144.6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19,834.36	960,268.44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960,268.44	762,123.8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0,434.08	198,144.62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19,834.36	960,268.44
其中：库存现金	31,026.48	62,279.2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88,807.88	897,989.1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9,834.36	960,268.4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五、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省石家庄市	杨新洲	公路工程施工及设计

(续上表)

母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70.00	70.00	杨新洲	70071124-1

(二)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无子公司。

(三)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河北中交远洲智能交通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73434788-X
中交远洲国际交通技术交流（北京）中心	同一最终控制方	79759036-9
杨新洲	最终控制方	
赵文义	对本公司有重大影响的股东	

(四) 关联方交易

1. 关联方应收应付账款及关联方资金拆借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中交远洲国际交通技术交流（北京）中心	资金往来	122,766.90	222,766.90
其他应付款	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	900,000.00	400,000.00
其他应付款	赵文义	资金往来		224,700.00
其他应收款	赵文义	资金往来	285,300.00	
合计			1,308,066.90	847,466.90

2.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明 细	2014 年度	人数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1,004,387.48	10

注：董事、监事及关键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总额包括基本工资、奖金及各项补贴等相关的成本费用。该报酬总额包括本公司为其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

六、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七、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补充资料

(一)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0	0.001	0.0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0	0.001	0.001

（二）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会计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或（本期金额）	期初余额或（上年金额）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存货	1,724,132.08	1,052,830.07	671,302.01	63.76	在施项目未完工占比多原因所致
营业成本	2,152,692.00	3,499,771.02	-1,347,079.02	-38.49	业务主要为工程后期维护，投入原材料及设备成本减少原因所致
管理费用	2,056,181.77	1,464,765.93	591,415.84	40.38	主要为审计评估顾问费增加原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425,165.46	68,699.04	356,466.42	518.88	主要为应收款项账龄增加所致

十、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于 2015 年 4 月 20 日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中交远洲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中关村软件园孵化器 1 号楼 3C 座 1323 室，公司办公室

中交远洲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 年 4 月 20 日